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5 月 30 日以电子邮件发出，并经全体董事同意，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上午 10:00 时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6 名，亲自出席董事 6 名，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李勇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聘任孙为民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孙为民先生简历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聘任总经理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 2018 年 06 月 1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 2018-050 号公告。

二、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孙为民先生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担任董事会下设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聘任总经理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2018年06月0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的2018-050号公告。

特此公告。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

附件：董事、总经理兼董秘孙为民先生简历

孙为民，男，中国国籍，1970 年 7 月出生，大专学历。历任安徽庐江化肥厂会计，安徽和县农药厂会计，广东富嘉玩具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副总经理。2011 年 4 月至今历任本公司证券投资部经理、投资总监、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2011 年 8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7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秘。

孙为民先生与公司其他董监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不存在《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列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